

大连市北部区市天然气高压管道（普兰店-庄河）一期工程 1#阀室整体撬设备
采购招标项目候选人公示
（招标编号：CKGS-WZZB-2023-005）



公示结束时间：2024 年 01 月 26 日

一、评标情况

标段(包)[001]1#阀室整体撬设备：

1、中标候选人基本情况

中标候选人第 1 名：特瑞斯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，投标报价：513.9000 万元，质量：响应招标文件要求，工期/交货期/服务期：15 天；

中标候选人第 2 名：上海中核维思仪器仪表股份有限公司，投标报价：548.2000 万元，质量：响应招标文件要求，工期/交货期/服务期：60 天；

2、中标候选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承诺的项目负责人情况

中标候选人(特瑞斯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)的项目负责人：倪仙芳/；

中标候选人(上海中核维思仪器仪表股份有限公司)的项目负责人：王飞/；

3、中标候选人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资格能力条件

中标候选人(特瑞斯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)的资格能力条件：响应招标文件要求；

中标候选人(上海中核维思仪器仪表股份有限公司)的资格能力条件：响应招标文件要求；

4、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情况

中标候选人(特瑞斯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)的评标情况：第一名；

中标候选人(上海中核维思仪器仪表股份有限公司)的评标情况：第二名；

二、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

- 1) 异议提出时间：异议应在公示期内提出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- 2) 参与本项目的投标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如对招标结果有异议，请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代理机构或招标人提出，并向指定邮箱发邮件（联系人：陈军洁，联系电话：15373259627/0316-2073355，邮箱：wzgszbc@163.com），应包含但不限于以下资料：

(1) 异议书（内容包含异议事项的基本事实，相关请求及主张，异议人的名称、地址及有效联系方式等）；

(2) 有效线索和相关证明材料;

(3) 异议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的身份证明, 对授权委托人的授权书及有效身份证件;
以上材料, 异议人须在每一页上加盖公章。

三、其他

候选人公示

四、监督部门

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招标管理部门。

五、联系方式

招标人: 中国石油管道局工程有限公司 (大连市北部区市天然气高压管道 (普兰店-庄河) 一期工程项目)

地 址: 河北省廊坊市广阳区经济技术开发区华祥路 51 号

联系人: 王俊帅

电 话: 18533759875

电子邮件: 307543180@qq.com

招标代理机构: 中油管道物资装备有限公司

地 址: 河北省廊坊市金光道 44 号

联系人: 明星

电 话: 0316-2073355

电子邮件: wzgszbc@163.com
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 (项目负责人): 明星 (签名)
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: 明星 (盖章)

